

# 巍山县 2023 年大仓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巍山县 2023 年大仓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已由《大理白族自治州农业局“关于巍山县 2023 年大仓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立项的批复”》（大农字[2023]113 号）及相关部门批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巍山县农业农村局，建设资金来自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地方财政补助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计划建设高标准农田 1.0 万亩，地力培肥 0.75 亩，新建灌溉沟渠 11.71km；输水管网 6.1km；新建田间机耕路 12.6km；库塘防渗加固 5 座；提水泵站 1 座及其他工程附属设施。

2.2 招标范围：巍山县 2023 年大仓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的设计（含本项目规划方案、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有机肥采购、施工总承包。

2.3 项目地点：巍山县大仓镇。

2.4 项目概算投资：1875 万元。

2.5 工期：总工期 6 个月，具体开工时间以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2.6 质量标准：

设计成果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设计规范及技术要求，并满足招标人要求。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

（1）设计资质：投标人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专业丙级及其以上资质；

（2）施工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其以上资质，财务状况良好，并在人员、设备、资金

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安全生产许可证电子证书，并在有效期内。

(如为联合体形式投标，联合体各方工作内容应满足相适应的资质)。

### 3.2 业绩要求：

(1) 设计类似业绩要求：2020 年至今承担过类似业绩 1 项（含 1 项）以上（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2) 施工类似业绩要求：2020 年至今承担过类似业绩 1 项（含 1 项）以上（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注：公司成立未满 3 年的，提交公司取得资质证书或安全生产许可证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的业绩即可；2022 年 09 月 01 日起新取得资质证书或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投标单位，此项不考核。

### 3.3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应信誉良好，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记录。

(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投标人的书面承诺为准。（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将对第一中标候选人及其相关人员的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信用中国”进行查询，对提供虚假材料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将按相关规定取消其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由其他中标候选人取而代之）。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须无行贿犯罪记录，以投标人的书面承诺为准。（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将对第一中标候选人及其相关人员的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进行查询，对提供虚假材料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将按相关规定取消其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由其他中标候选人取而代之）。

3.4 财务状况：**【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提供（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施工单位）】：**

财务状况良好，附 2020 年至 2022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以来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 3.5 拟任项目主要人员要求：

(1) 拟任项目经理（兼施工负责人）要求：应具备国家二级注册建造师（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资格并注册在投标人本单位，具备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B 证）；

(2)拟任项目设计负责人要求:应具备水利水电专业工程师及其以上职称;

(3)专职安全员必须具备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C证)。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单位数量不得超过3家(含3家),牵头人须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的单位。以联合体身份投标的单位,需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各单位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否则,其所有投标均无效。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

####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及标准为:综合评估法。

#### 5.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6. 招标文件获取

##### 6.1 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 6.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9月28日起

#### 7.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10月18日09:00分,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 7.2 网上递交:网上上传网址: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7.3 开标方式为网上智能开标和远程解密。投标人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系统,按照《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操作指南(投标人)》完

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和签名确认等相关操作。本项目解密时间为（开标现场设定）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本项目签名确认时间为（开标现场设定）分钟，在规定的签名确认时间内不进行开标一览表确认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巍山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巍山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巍山县南诏镇鸡碧村委会宝善村 98 号  
联系人：陈继军  
电话：15912296998

招标代理机构：大理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巍山县南诏镇文清巷 32 号  
联系人：汪福  
电话：0872-6351649